

講題信息：照亮心中的眼睛（3）：能力是何等浩大

經文：弗 1:19 - 21

講員：黃偉受牧師

一、怎樣的生命，就會看見怎樣的世界：

有人看見現今世界，是個全無公義、危機四伏、充滿仇恨和敵意的世界。也有人看見是發財機會，只要靠攏獨裁者就可獲益的世界。惟有忠心的基督僕人，看見的是個大好機會傳福音的世界。我們有怎樣的眼光看這世界，就會影響我們裡頭的生命，從而影響這世界。耶穌說：「**你們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。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臺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**」（太 5:14-15），作為基督徒要照亮這世界。耶穌還說：「**眼睛就是身上的燈。你的眼睛若睜亮，全身就光明**」（太 6:22），意指必須有屬靈眼睛來看這世界才看得清楚。當心眼瞭亮，生命才能光明。

二、你心靈的眼睛開啟了嗎？

保羅求神叫聖徒心眼瞭亮便知三樣事情：（一）神的**呼召**有怎樣的盼望；（二）神的**基業**在聖徒中的榮耀是多麼豐盛；（三）神的**能力**顯在聖徒身上是何等浩大。聖徒蒙神「呼召」是過去已發生之事，至於「**基業**」是展望將來才完滿豐盛。在過去和將來之間，必須要有神的「**能力**」橫跨，才能成全應許，與及帶領聖徒進入天上豐盛產業的榮耀中。神浩大能力從基督復活升天這事顯明，可從三方面認識：1. 神的**能力**曾運行在基督身上使祂「**從死人中復活**」；2. 神的**能力**使基督升天榮登寶座，地位遠超一切顯赫有名的人；3. 神的**能力**使基督執掌王權，使萬有降服基督腳下，又使教會成為萬有元首。

今天，某些信徒仍看不見「**神的能力是何等浩大**」，原因是「**明亮**」是漸進過程。「**明亮**」這詞是被動語氣完成時態分詞，文法上有連續不斷之意。換言之，信主後心靈眼睛逐漸康復重見光明。初時未必完全看得清楚，但假以時日，漸見這世上事物與未信主前完全不同。

創世記第三章記載了人被魔鬼弄瞎心眼，違反神的吩咐吃了禁果，「**二人的眼睛就開了，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的。於是把無花果樹的葉子編縫起來，為自己做裙子**」（創 3:6-7）。這吊詭性 paradoxical 的真理指出二人眼睛開了後，所見的卻是赤身露體，就是自己的羞恥。就連最親的配偶，也不願被對方看見。相反，心靈眼睛就瞎了，看不見神，只聽到神的聲音，甚至躲藏起來不敢見神。保羅曾說：「**這些不信的人被這世代的神弄瞎了他們的心眼，...**」（林後 4:4）。「**這世代的神**」是指這世上掌管黑暗勢力的魔鬼。

三、眼睛明亮與不明亮：

心眼明亮與不明亮，看世事全不一樣。就如以色列人進迦南地之前，十二個探子查察當地後有迥然不同的看法。惟有約書亞和迦勒因對神信心，看見其他探子看不見的事物（參閱民 14:6-9）。另外，當亞蘭人攻打以色列，圍困多坍城時，先知以利沙禱告求神開啟他僕人的眼睛，才能看見滿山火馬火車圍繞以利沙（參閱王下 6:15-17）。

四、認識神的能力何等浩大：

（a）宇宙在神裏面：

以弗所書 1:19 提到「**能力**」一詞原文 *δυνάμειος*（dynamites），即炸藥之意。最厲害的炸藥莫過於核爆，但與太陽相比卻是微不足道，集合全球核彈仍是滄海一粟。太陽每時每刻核爆，供應全球生物能源。宇宙中不知有多少個太陽。幾年前，天文學家發現了一連串超大恆星超過 20 個，距離地球 17 萬光年，而每個恆星的密度都比太陽高一百倍以上。小時候夜望星空，幻想神在某星球居住，實屬愚昧無知。後來才學懂「**並非神在宇宙裏面，而是宇宙在神裏面**」。宇宙雖無邊無際，但也只在神裏很小部份。當人用自己思維衡量神，以「井底之蛙」來形容已是非常自大。

（b）「神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」（林後 12:9）：

雖然神的能力遠超無數核爆，但炸藥威力只是拆毀、破壞、殺害。但神的能力卻是建立、拯救、醫治。神的能力也非胡亂施展。當撒旦試探耶穌從殿頂跳下，耶穌說：「**不可試探主你的神**」（路 4:12）。雅各書 1:13 也說：「**神也不會被惡試探**」。意思是說人不要以驕傲來試探神，神也不會被驕傲試探。相反，神卻樂意以祂大能幫助那些卑微、軟弱、貧窮、困苦、患病的人。「**神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**」（林後 12:9）。

（c）「神的軟弱總比人剛強」（林前 1:25）：

世人眼見，何謂剛強？何謂有能之士？是全球最強大國家的統帥嗎？很多人盲目崇拜權力，依仗權勢以為可得保護。他們看耶穌生命是卑賤和軟弱，被釘十字架是羞辱，作為是愚拙。但當心眼明亮後，看見耶穌生命是光輝，是剛強，在十字架上是最榮耀，作為是最有智慧。藉著祂的代贖，拯救了全人類脫離死亡。

(d) 神有勝過死亡和邪惡的能力

自古以來，人無法勝過「死亡和邪惡」，兩者都從魔鬼而來。魔鬼邪惡本性要敵擋神，心高氣傲要與至上者同等，結果被罰墜落陰間。魔鬼心有不甘，於是引誘人犯罪，要人陪葬一同死亡。神浩大的能力卻消滅了死亡和邪惡，耶穌復活顯明神的能力是拯救、醫治、建立，這是地上任何君王無法做到。

(e) 神既有叫基督復活的大能，也就能叫一切屬基督的人從死裏復活

在保羅時代，短短離開耶穌死而復活十幾二十年，已有人不信這事實，更何況兩千年後的今天。不信原因是以人的理性和經驗來否定。心靈眼睛仍未被照亮，對復活就會存疑和不信。對基督徒來說，基督教信念不單賦予現世生活方向和原則，更對永恆有確實的指望。基督原是無罪之身，但背負世人的罪，接受死的刑罰。但死亡卻不能轄制祂，基督復活成為所有屬基督的人的樣版。神既能叫基督復活，也就一定能叫所有屬基督的人同樣復活。歷世以來，多少人因基督復活的大能改變了生命。這些人不是改變了生命才信耶穌，而是信了耶穌，靠神的大能而改變生命。這浩大能力既然能叫死人復活，還有何事不能？甚麼人才有資格，能夠在基督再來的時候一同復活呢？就是那些願意接受神的愛，接受基督寬恕和赦免的人。

弟兄姊妹，你既有神的大能在你身上。從今以後，你如何面對這世界的一切？你有何使命要履行？如何實踐信仰？